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会议纪要

(第 7 次)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8 年 10 月 17 日

会 议 纪 要

2018 年 10 月 15 日上午，集团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。集团公司领导班子在家成员、合同管理委员会成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。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：

一、会议听取了二公司关于青海花久 13 标项目后期结算纠纷问题的情况汇报。为妥善处理青海花久项目劳务队伍后期结算支付遗留问题，集团公司决定成立处置领导小组，侯晚生副总经理任组长，贾建虎担任副组长，成员为：申良革、刘西雷、庆鹏飞、冯科科。领导小组在调查和处理中既要把握原则，又要注重

方式，维护合同，尊重事实，依据《工程项目劳务分包管理办法》和《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办法》，客观公正处理争议，化解矛盾纠纷。

二、会议研究同意工程管理部提出的劳务分包合同变更审批程序和额度，对劳务分包合同变更增加费用单项总额在 20 万元以内的，由项目经理部审批；变更增加费用单项总额在 20-100 万元之间的，由所属分（子）公司审批；变更增加费用单项总额超过 100 万元的，由集团公司审批；未经审批，不得办理结算及支付。工程管理部要对合同外变更增加费用的定义、内容、范围、报批形式等予以明确。劳务分包合同管理办法修订后立即下发。

各单位、各项目部要进一步强化劳务分包管理，从队伍选择、单价确定、合同签订、合同交底、过程履约等方面严格程序，完善书面资料，源头把关和过程控制并重，着力防范和及时化解劳务分包合同履行中的争议。

工程管理部牵头，建立集团公司合同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，明确合同分类及对应的主责部门、主办人员，落实工作责任，对合同审批、变更审批要明确时限，注重时效性。企划信息部要协同业务部门抓紧研究各类合同审批信息系统建设，提升管控手段和工作效率。

物资设备部对物资采购合同的审批程序、合同变更的审批程

序要根据集团管理实际提出方案，经集团公司研究确定后修订管理办法。

三、会议研究了财务资金部提出的《财务管控红线》，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，要求财务总监米娜牵头，财务资金部征求相关领导和部门意见，尽快修改完善下发。

四、会议研究同意后勤服务中心费用报销审批程序，具体办法以文件下发。

五、会议研究确定了东郊家属院 4-8 号楼剩余住房的安排方案。为解决公司房产资源长期闲置浪费的问题，对 34 套住房分配给一、二、三、四、路面公司各 6 套，总承包公司 4 套，由各公司用于尾留项目办公和档案资料存放，不得私自分配给个人使用，房屋由后勤中心统一管理。对这些住房当中 6 户已缴纳集资款但解除合同的人员，后勤中心负责通知退还集资款，在遵守原《约定书》的基础上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可考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给予一定的资金占用费补偿。

会议还研究讨论了其他事项。

出席：程道虎 郑二璞 贾仨利 侯晚生 杨永春
石 强 马朝鲜 解 刚 米 娜 刘西雷
阮根兰 陈文凯 王加福 高建荣 惠凯华
辛 苗

列席：贾建虎 申良革 庆鹏飞 秋志明 张 拓

分送：集团各领导，集团各部门，集团各分（子）公司，档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8年10月17日印发

共印 21 份